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01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缪银兵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。

缪银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。缪银兵先生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宜的任职条件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；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；经查询最高人民法院网站，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；任职资格合法，聘任程序合规。

缪银兵先生简历详见附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01月27日

附件：

缪银兵，男，中国国籍，1967年出生，大专学历，会计师、注册税务师。1987年7月至1997年12月，在四川自贡市无线电三厂担任财务科长；1998年1月至2002年12月，在自贡市通联工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；2003年1月至2006年12月，在自贡市大鹏塑模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经理；2007年1月至2015年8月，任川润股份副总会计师兼财务一部经理；2015年8月至2019年10月，任川润动力总经理助理、川润股份副总会计师兼动力公司财务部经理；2019年10月至今任川润股份财务副总监兼资产管理部经理；2015年10月至2021年1月21日，任川润股份监事会监事。